

人事資料表

本公司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與利用您以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詳細資訊請參照 最末頁 之說明。

個人基本資料

求職者身分: ☐一般 ☐原住民 ☐身心障礙者(類別: _____ 等級: _____) ☐外籍人士(國籍: _____)

☐生活扶助戶(類別: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領取失業給付: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姓名:	英文名:	性別: ☐ 男性 ☐ 女性
出生日期: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血型:	婚姻狀況: ☐ 單身 ☐ 已婚
身分證字號(到職後填寫):	行動電話:	家庭狀況: ☐ 一般 ☐ 小康 ☐ 富裕
通訊地址: _____ 市/縣 _____ 市/區/鄉/鎮 _____ 路/街/村/里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戶籍地址: _____ 市/縣 _____ 市/區/鄉/鎮 _____ 路/街/村/里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服役狀況: ☐ 役畢 ☐ 待役 _____ 年 _____ 月 ☐ 未役 ☐ 免役, 原因: _____		電子郵件: _____

學歷資料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就讀時間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至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學歷: ☐ 博士 ☐ 研究所 ☐ 大學-日間部 ☐ 大學-夜間部 ☐ 專科 ☐ 高中職		☐ 畢業 ☐ 肄業 ☐ 就學中
次高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就讀時間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至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學歷: ☐ 博士 ☐ 研究所 ☐ 大學-日間部 ☐ 大學-夜間部 ☐ 專科 ☐ 高中職		☐ 畢業 ☐ 肄業 ☐ 就學中

家庭狀況(到職後填寫)

關係	姓名	職業	居住城市	聯絡電話	是否同住	緊急聯絡人 (請打勾)
父親					☐ 是 ☐ 否	
母親					☐ 是 ☐ 否	
配偶/子女					☐ 是 ☐ 否	
兄弟姐妹					☐ 是 ☐ 否	

應徵動機

應徵職務名稱:	可報到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隨時	累積工作經驗共: _____ 年 ☐ 無
平常有在關注展覽產業嗎? ☐ 有, ☐ 無特別注意。 關注管道: ☐ 看展, ☐ 其它: _____		
透過哪些管道了解王一? ☐ 同行介紹 ☐ 104 ☐ FB ☐ YouTube ☐ 其它: _____		
為什麼想應徵我們公司? 請簡述應徵原因, 讓我們更了解你/妳		

工作經歷

* 最近一份工作	就職時間: 自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 _____ 年 _____ 月 ☐ 仍在職
----------	--

產業類別	公司名稱	職務名稱	起訖年月
工作說明：			離職原因
* 前一份工作		就職時間：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	
產業類別	公司名稱	職務名稱	起訖年月
工作說明：		離職原因：	
技能專長			
請列出第2、3...外國語，並圈選您對該語文之熟練程度。(若無該項能力，可略過不寫)			
外國語	聽	說	讀
1.	略懂 中等 精通	略懂 中等 精通	略懂 中等 精通
2.	略懂 中等 精通	略懂 中等 精通	略懂 中等 精通
請說明您的專業知識與其它專業證照：			
請用五句話說明自己之個性特點與優勢：			
您是否曾因刑事故意犯罪而遭受偵查 或起訴？ ☐ 是 請說明：_____ ☐ 否			
現/前任職單位	信用調查對象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推薦人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與應徵者關係 備註			
本人謹此授權王一國際展覽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與王一互動科技有限公司，得就本人於此履歷表中所提供之陳述與個人資料內容之正確性進行確認。本人充分瞭解在此履歷表中所為之一切陳述如有虛偽不實，將足以構成終止聘僱合約之事由。 應徵者簽章：_____日期：_____			

應徵者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

王一國際展覽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與王一互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規定, 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 請台端詳閱:

一、蒐集之目的與方式:

基於本公司人力資源規劃之徵才需要, 為人事管理之目的蒐集台端之個人資料。

二、蒐集之類別

應徵者投遞履歷表上所填載之個人相關資料欄位(含應徵者之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婚姻狀況、現居地址、電子信箱、聯絡電話、教育程度、學歷、工作經歷、希望待遇、作品集網站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之個人資料。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台端資料僅供本公司於其所在地區以電子檔或實體紙本方式處理或利用, 且由本公司於蒐集目的之必要期間內保有, 惟依相關法令另有較長保存期限規定者, 從其規定。

四、行使權利及方法

台端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 針對前述個人資料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或請求刪除。若您需要執行以上權利, 請致電: **02-2718-8083** 人資部聯絡窗口辦理。

五、提供個人資料與否之自由及其之影響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 惟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 本公司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徵才審核及處理作業或提供台端相關服務。

六、提供第三人個人資料之注意事項

台端於提供緊急連絡人、家屬成員、介紹人、推薦人等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時, 請務必確認已對該當事人告知, 將提供該當事人之個人資料予本公司, 且本公司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

七、本公司將嚴密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含通訊方式, 絕不會以販賣等方式透露給第三者, 且本公司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 妥善保存您的個人資料。

※本人明確認知上述聲明規定, 並確認本人已瞭解且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受告知此履歷表內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個人資料類別、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權利行使方式、及不提供本人此履歷表內個人資料時將對本人權益之影響。

應徵者簽章: _____ 日期: _____

